

证券代码：873620

证券简称：中能泰富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深圳市中能泰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基本情况

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尚普光电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尚普光电”)拟向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，贷款金额为 150 万元。该笔贷款由公司、尚普光电创始股东林志元先生及其配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并由林志元先生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。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.16%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三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4 年 2 月 5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1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名称：深圳市尚普光电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14年5月20日

住所：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水田社区三民工业园厂房C栋五层西侧

注册地址：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水田社区三民工业园厂房C栋五层西侧

注册资本：2,448,980.00元

主营业务：一般经营项目是：LED封装、LED照明产品、LED散热器、LED电源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；LED照明工程的设计与施工；研发、生产、销售、安装：单晶硅、多晶硅、非晶硅太阳能电池，太阳能光伏组件以及光伏发电系统，光伏应用产品，风力发电机组，太阳能热水器；国内贸易、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。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，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），许可经营项目是：LED封装、LED照明产品、LED散热器、LED电源产品的生产。

法定代表人：林志元

控股股东：深圳市中能泰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实际控制人：毛炳贵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：否

是否提供反担保：否

关联关系：控股子公司

2、被担保人资信状况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022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：24,153,117.42元

2022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：16,648,301.45元

2022年12月31日净资产：6,753,411.36元

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：72.04%

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：72.04%

2022年12月31日营业收入：22,657,917.52元

2022年12月31日利润总额：-3,393,132.18元

2022年12月31日净利润：-2,617,090.22元

审计情况：经审计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尚普光电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尚普光电”)拟向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,贷款金额为 150 万元。该笔贷款由公司、尚普光电创始股东林志元先生及其配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,并由林志元先生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。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(一) 担保原因

深圳市尚普光电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,根据公司发展战略,支持其业务发展,同意上述担保。

(二) 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

被担保人深圳市尚普光电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尚普光电”)为公司控股子公司,经营状况良好。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尚普光电提供担保,尚普光电创始股东林志元(持有尚普光电 49%的股份)及其配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,并由林志元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,担保风险可控。

综上,上述担保不会为公司财务带来重大风险。

(三) 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担保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的经营,促进子公司的发展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

项目	金额/万元	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
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	0.00	0.00%

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	623.00	4.81%
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的担保余额	0.00	0.00%
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	250.00	1.93%
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	0.00	0.00%
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	0.00	0.00%
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	0.00	0.00%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中能泰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中能泰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2月6日